

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20年8月19日以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至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上午9: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；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杨宏军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充分讨论了会议议程中列明的议案，经过审议并表决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通过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二、通过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专项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公告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2020-10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29日